

澳門簡介



澳門簡介

中葡文化的結晶

中葡文化之結晶

望廈青年

青年廳學聯

一陽光下的

談人際關係

副三會理事
余寬，華人文員

談人際關係

青年廳學聯

請購買目
補註的細
印請表的注

難得的親身體驗軍營生
了不能忘記的美好回
憶，
(上) 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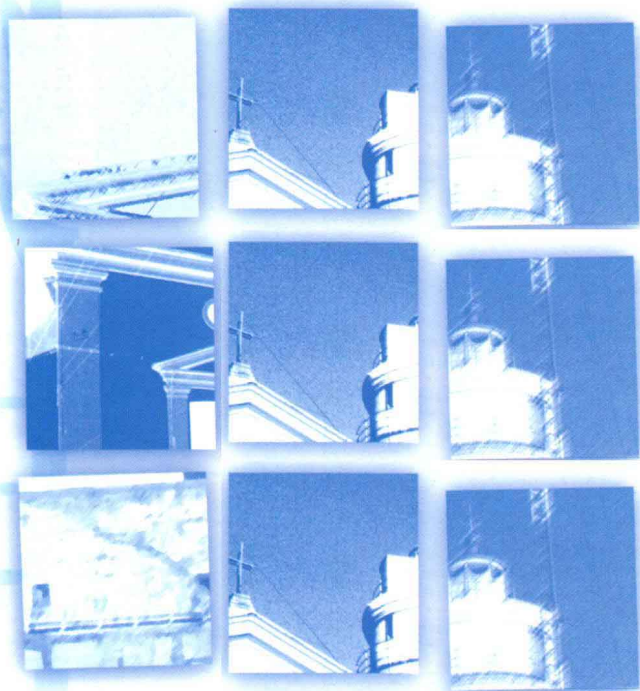
畢業證書後，一切的
成果，佔有自己
建等，對三日新
官的指示

過後，捷報
心盡云，投
場射擊冠軍
的女將盧小

、僅三三
、三三三

【本報消息】街總

澳門簡介



中葡文化的結晶

重慶青年義工組

一陽光下的孩子一系刊

青年應變

談人際關係

一陽光下的孩子一系刊

重慶青年義工組

一陽光下的孩子一系刊

重慶青年義工組

一陽光下的孩子一系刊

澳門簡介

中葡文化的結晶

澳門政府新聞司
一九九六



地理及人口 01



歷史 05



政制 09



司法制度 . . . 15



過渡期 21



經 濟 27



旅 遊 45



宗教文化的寬容 51

中國傳統節日 53



教 育 61



醫療及社會福利 65

地理及人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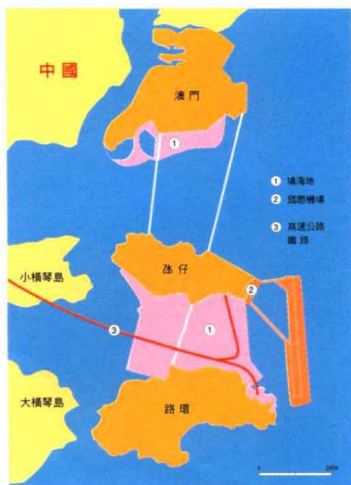
澳門地區位於中國東南部沿海，地處由珠江及西江沖積而成的三角洲的西岸，毗鄰廣東省，與香港相距三十八海浬（七十公里）與廣州相距一百四十五公里。本地時間比格林威治子午線時間早八小時。

面積

澳門總面積為二十點九六平方公里，包括澳門半島、氹仔和路環兩個離島。澳門半島經一狹道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相接，通往氹仔則依靠嘉樂庇大橋（俗稱舊大橋，長 2600 公尺，1974 年通車）及友誼大橋（長 4380 公尺，1994 年通車）。而氹仔與路環經一條興建於堤壩上的公路（長兩公里）相連接，其右側正進行填海工程，並即將完工。

澳門總面積因填海而不斷增加，例如澳門半島在一八四零年祇有二點七八平方公里，約為目前面積的五分之二。

澳門面積相當於香港六十三分之一，新加坡三十七分之一及葡國約五千分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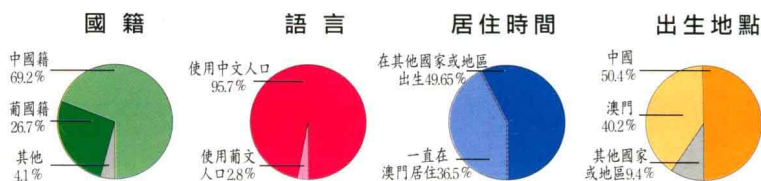


氣候

澳門氣候炎熱而潮濕，六月至九月的盛夏期間，氣溫高達攝氏三十度以上，夏季亦是來自南太平洋颱風的活躍季節。冬季在一、二月間錄得的平均最低氣溫為攝氏十四度，有時會降至更低。



人口



至一九九五年底，澳門常住人口是四十二萬五千人，與一九九四年相比，年增長率為3.9%（與上一年的3.8%大致相同），澳門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一萬九千人，澳門半島北區更被視為世界人口密度最高的城區。

在一九九五年，共有1,921人由中國大陸合法移居澳門，較前一年增加15%。同年共有1,797名外國人獲准居留本澳，其中絕大部分（除了香港居民外）為英國人、菲律賓人及美國人。

一九九五年由工業或建築業以合約方式聘請來澳的非本地居民勞工超過一萬六千人，這個數字與當年進行中的大型建設（其中包括澳門國際機場）有直接關係。

澳門人口在近二十年呈快速增長，每年以接近百分之四的幅度增加，同時表現出相當大的流動性，每日有超過兩萬人由香港經外港碼



頭來澳，另有大約五萬人每日經關閘來澳上班。

澳門是一個開放的地區，除涉及保安問題等極為特殊的情況外，澳門的大門常為世界各地的人民而打開。因此，澳門居民的組成非常多樣化，居民增長率的變化通常與外來人口有關，特別是來自中國和香港的移民。

由於出現各類的人口遷移現象以及人口結構的正面變化，即死亡率下降，出生率上升，本地區人口基層年齡步向年輕化。

最近十年約有一萬五千人死亡，七萬人生出，與此同時，嬰兒死亡率下降，低於千分之七點五，為整個亞洲最低夭折率地區之一，顯示澳門在社會、醫療及福利計劃方面所取得的成績，使得本地區男、女性的壽命延長至七十歲以上，成為亞洲其中一個平均壽命最高的地區，僅次於日本。

澳門人口較年青，大約有百分之六十的居民年齡在十五至五十歲之間。



人 口 統 計

	1993 年	1994 年	1995 年
12 月 31 日的數字 (千人計)	395.3	410.5	424.4
增長率 (%)	+ 3.8	+ 3.9	+ 3.4
男性 (千人計)	192.9	200.0	205.4
女性	202.4	210.5	219.0
年齡結構 (%)			
十五歲以下	23.9	25.4	25.0
十五歲至六十四歲	69.5	67.5	67.8
六十五歲以上	6.6	7.1	7.2
生命統計 (人數)			
出生活嬰	6267	6115	5876
死亡	1531	1330	1351
結婚	3397	2742	2146
離婚	190	253	249
人口指標			
自然增長率 (%)	1.2	1.2	1.1
每千居民之活嬰數目	16.2	15.2	14.1
每千居民之死亡數目	4.0	3.3	3.2
每千居民之結婚數目	8.8	6.8	5.1
每千居民之離婚數目	0.5	0.6	0.6

資料來源：統計暨普查司

歷史

澳門自十六世紀開埠以來，由一避風港的小泊口逐漸轉變為前往中國及日本經商必經之地。澳門曾經是亞洲局勢轉變時難民的避難所，這個地方也象徵了容忍、和睦相處以及中葡人士的生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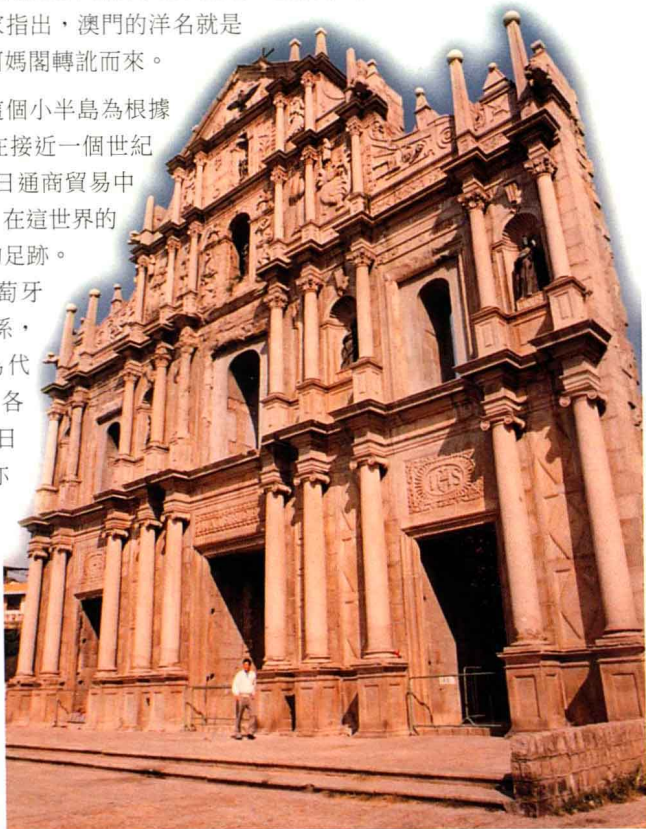
一四九八年，葡萄牙人在發現前往印度新航線後，隨即嘗試打開前往遠方及東方神秘王國之路，以便能和它們建立貿易關係。

馬六甲是葡萄牙人控制馬六甲海峽和向東方擴張的一個策略性地點，葡萄牙人在這裏開展了與中國商人的首度接觸。航海家歐維士（Jorge Alvares）就是在那裡出發，成為第一位航行於中國海域的歐洲人。這些初步的接觸為葡萄牙人在珠江三角洲地區開展貿易打下基礎。

在這個葡萄牙人居住下來的小泊口建有一座供奉媽祖的廟宇，據專家指出，澳門的洋名就是由阿馬海岬，即阿媽閣轉訛而來。

葡萄牙人以這個小半島為根據地，開展貿易，在接近一個世紀（1543-1639）的中日通商貿易中佔有首要之地位，在這世界的一角留下了文明的足跡。

天主教會伴同葡萄牙人與東方建立關係，其中以耶穌會為代表，不僅向東方各地（包括中國和日本）傳教，同時亦成立了聖保祿學院，它是一個培訓中心，也是天主教在亞洲的傳播中心。至今依然屹立的聖保祿教堂莊嚴的門面（即牌坊）就是見證。



最初，葡萄牙人是這些東方口岸出現的唯一西方民族，但自十七世紀起，荷蘭人及英國人加入與之競爭（荷蘭人在一六四一年霸佔馬六甲）。英國人和荷蘭人因壟斷生絲及白銀而獲利，同時又將東方的精緻產品引入歐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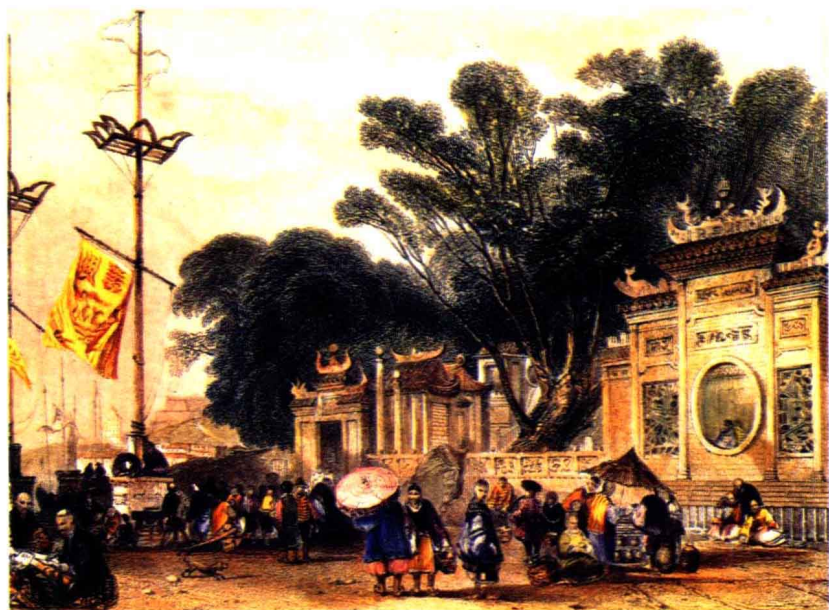
因此，澳門自一六零三年開始就成為荷蘭人屢攻的目標，其中以一六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一役最激烈。直至今日，為紀念當年獲勝，這一日在澳門仍被定為城市日。另一方面，英國人由於擁有先進科技——以蒸汽船革新了其古老的運輸系統，因此逐漸壟斷了中國對外貿易，並利用澳門這個與葡萄牙建有聯盟關係的地方作為進入中國的大門。直到一八四二年在鴉片戰爭英國獲勝後，英國人開始以香港為落實其政策的基地，使香港日後成為世界著名的金融市場之一。

香港因為擁有比澳門更優良的港口，可停泊遠洋的巨輪，因而得以迅速發展；而澳門因面臨競爭的衝擊、大量人才流向更有發展機會的地方，經歷了幾近一世紀的衰落。



葡方曾就澳門的狀況分別在一六八七年及一七五三年派大使到北京商討，但沒有結果。

其後，及至一八八七年中葡雙方使節經過二十多年的往返談判，終於在翌年八月廿八日簽訂里斯本協議和通商及友好條約（從未獲北京確認），承認葡萄牙在澳門的最高權力。



自十八世紀末，澳門城市不斷發展，一直到目前的規模。其改變除河床沖積及新填海工程令土地擴大外，另一方面，大量移民的湧入，使澳門人口不斷增加，最顯著的是一九三七年第二次世界大戰期間，當時日本侵略中國，香港亦淪入日軍手中；及中國大陸政局動盪，逃難的狂潮令澳門人口劇增——這些因素改變了澳門的面貌、建築、日常生活、風俗、環境，尤其是經濟。

嚴格來說，澳門從來不曾是殖民地，尤其是與其他前葡國殖民地相比較的話。因此，當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五日推翻獨裁統治，政權發生更替，葡萄牙放棄其殖民帝國時，非殖民化過程對澳門影響極小。

里斯本政府實行非殖民化政策，四個世紀以來首次對澳門政治行政制度正式作出規定。一九七九年二月八日中葡兩國簽訂復交協定時擬出第一個政治上可行的方案。當時在巴黎簽署的聲明明確提到「互相尊重主權和領土完整的原則」，含蓄地承認了澳門是葡萄牙管治下的中國領土。

早在一九七四年四月革命之後，葡國即宣佈，里斯本無意違反北京當局的意願去保留對澳門的主權，從而重新打開了與中國建立外交關係以求解決澳門政治制度的大門。

一九八七年四月，中葡兩國就澳門問題簽署了聯合聲明，這份歷史性文件就澳門未來以及與市民相關的重大基本問題定下一個全面的框架。

這份協議具有國際法效力，現存檔於聯合國。根據協議內容，中國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日對澳門恢復行使主權，並設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享有高度自治權，擁有本身的政府機關及法律，澳門現行的政治、法律、社會、文化及經濟制度將維持五十年不變，維持葡文作為第二官方語文，保留葡式、人道及西方的權利自由及保障的架構。



政制

根據一九八七年四月簽署的中葡聯合聲明，澳門是葡國管治下的中國領土，這一共識是澳門政治、社會制度的重要支柱。澳門作為葡萄牙人設立的一個貿易轉運地，是由兩地人民及兩國之間取得共識而誕生的。

在政治層面上，設立特定的對話機制及渠道，可使葡萄牙、中國及澳門政府三方面都贊同採用的方法和措施得以落實，而過渡進程受到中葡兩國簽署的正式協議所規範。

聯合聲明建基於中葡兩國的共識，雙方認為妥善解決歷史遺留下來的澳門問題是「有利於澳門的經濟發展和社會穩定，並有助於進一步加強兩國之間的友好合作關係」。

這份由中葡兩國簽署的協議訂明根據「一國兩制」的原則，在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日設立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享有高度的自治權，並維持現行的社會、經濟制度及生活方式不變。根據聯合聲明，「澳門特別行政區依法保障澳門居民的人身、言論、出版、集會、結社、旅行和遷徙、罷工、選擇職業、學術研究、宗教信仰、通信以及財產所有權等各項權利和自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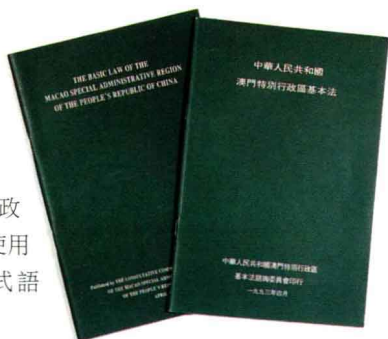




這份由中葡兩國對澳門過渡期所作承諾的文件是制定未來澳門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起點，基本法是在一九九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通過的，將於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二十日生效，屆時中國將執行對澳門行使主權。

基本法第二條指出：「授權澳門特別行政區依照本法的規定實行高度自治，享有行政管理權、立法權、獨立的司法權和終審權」。

並且在第九條中指出：「澳門特別行政區的行政機關、立法機關和司法機關，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使用葡文，葡文也是正式語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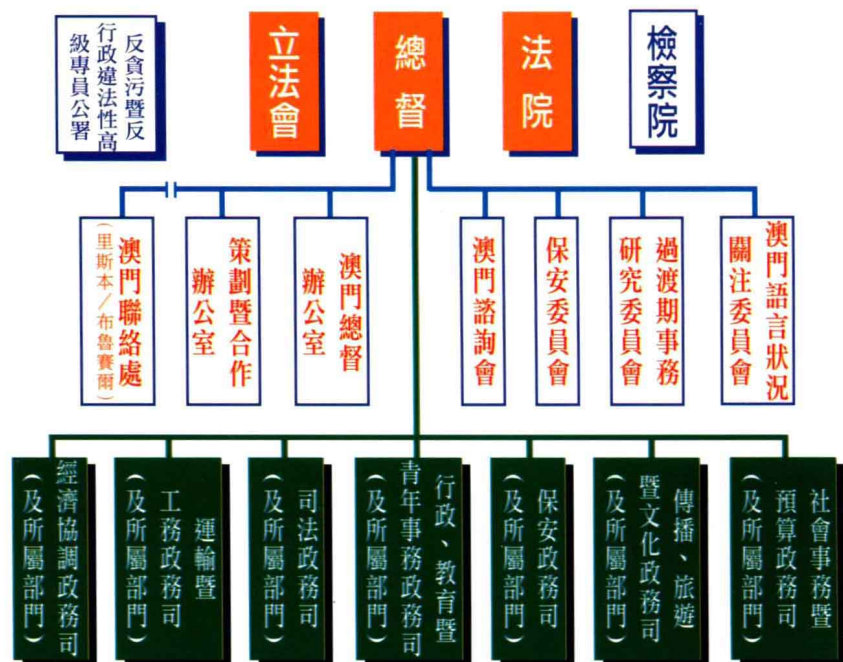
這些基本原則為制定澳門未來的政治、行政體系打下基礎，同時亦是本地社會進步及經濟現代化所不可缺少的條件，需透過葡萄牙主權機關及澳門政府之間的和諧合作，及透過中葡雙方恆久的友好合作關係方可實現。

澳門地區有兩個具有政治和立法權限的本身管理機關：總督和立法會。根據澳門組織章程由這兩個機關共同行使立法職能，而執行職能由總督行使，並由七位政務司輔助。但兩個機關的政治法理基礎則具有不同的性質。

總督是葡萄牙共和國主權機關（法院除外）駐澳門的代表，在政治上對共和國總統負責。

立法會是混合性的代表機關，透過其三方的組成以協調各方的利益。當中八位議員由直接選舉產生、八位由本地利益團體經間接選舉產生及七位由總督委任。

總督行使立法和執行職能時，獲諮詢會的協助。諮詢會委員中五人由總督任命，五人經間接選舉產生。





澳門總督

總督由共和國總統諮詢立法會及澳門各界利益代表機構的意見後任命，並主持其就職及免職。

總督的權限

在澳門代表共和國總統、共和國議會和葡國政府；

在對內關係上代表本地區，經共和國總統授權可對外代表本地區；

承擔本地區治安的責任，經共和國總統授權亦承擔本地區對外安全之責任；

根據法律採取必要的措施恢復公共秩序；

行使立法職能，即簽署法律及法令並命令頒佈、實施法例及其他法律，制訂規章，發佈訓令及批示；

領導本地區一般性政策，訂定金融及財務市場的結構，管制其活動；

保證司法當局自由，充分執行職務及獨立；

統籌整個公共行政，管理本澳財政；

總督保障政治上的協調，由七名政務司協助工作，政務司由共和國總統根據澳督的建議任命及免職。



立法會

立法會由二十三位議員組成，其必須是具備選舉資格的市民，任期四年。

其中八名議員由有選舉資格的公民（選民總數約十二萬人）透過直接選舉產生。

八名議員由社會利益團體透過間接選舉產生。

七名議員由澳督在本地社會具有功績和享有聲譽的居民中任命。

每屆立法會有四個會期，每個會期通常不超過八個月，劃分為兩段或三段期間。立法會會期在每年十月十五日開始，一般在下一年的六月十五日結束。

立法會的職責

監督憲法規則、組織章程規則及法律條文的執行貫徹，提出意見書及建議修改澳門組織章程；

按照擁有的立法權限，對未保留予共和國主權機關或總督的一切事宜制訂法律；

授予總督立法許可，審閱總督就非其專屬權限而頒佈的法令，作出追認或修改；

批准政府就下一年度提出的公共財政收支建議，審閱本地區每一經濟年度帳目；

准許總督按照法律規定借款，以及進行其他信貸活動；

審議總督、政務司及政府的行為，表決彈劾施政方針的動議，這些動議必須詳細陳述提出彈劾的理由。